

市中30万汇票诈骗案告破

仨农民潜逃3年后落网

3年前,犯罪嫌疑人冯某、王某、于某诈骗抢夺一张面值 30 万元的“克隆”银行承兑汇票,抵押给他人后,获得 16 万元的抵押赃款后,各自奔逃.近日,随着犯罪嫌疑人冯某等三人的落网,市中区首例诈骗承兑汇票案得以成功告破。

化名骗票未果,打伤对方抢走汇票

2008 年的一天,在冯某、王某、于某三人聚在一起喝酒聊天。席间,王某称他认识一位女士徐某,手上拥有一张面值 30 万元“克隆”的承兑汇票,而由于是“克隆”的,所以徐某一直没敢出手。随即,王某提议,不如想办法把这张汇票骗过来,再低价卖出大赚一笔,反正是假的,徐某也不会报警的,他们就绝对稳赚。听到此处,三人都表示赞成,并商讨行骗流程。

由于王某与徐某相熟,所以不好直接下手,就由比较精明的冯某化名刘磊专门与徐某单线联系.渐渐地,徐某与健谈的刘磊建立了初步的信任,在聊天中,多次提起过那张承兑汇票的事,还拿出来展示给他看。同时,徐某还告诉刘磊,很多人都想买她的这张汇票,就连王某也曾多次找过她,都被她拒绝了。见势,刘磊便向徐某说自己想做大生意,由于手头紧,想用她的汇票并答应给她一定

的好处,却也遭到了徐某的拒绝。后来的一次见面中,当刘磊得知那张承兑汇票就在徐某的包里时,他再也抑制不住自己的欲望,便趁徐某毫无防备时,一脚将她踹倒在地,抢起她的包就跑。受伤的徐某住进了医院,已然联系不到刘磊和王某了,自知承兑汇票是假的,徐某也只好自认倒霉,也因此大病了一场。

“克隆”汇票兑现,挥霍之后各自逃散

汇票到手后,三人便计划着如何将汇票兑现.经多方打听得知,王某的一位朋友马某,愿意出 16 万元钱收购那张汇票。三人考虑再三,想到马某所出的价钱虽没有他们预想的高,但也足够他们用来“发家致富”了,也就答应了。

事后,王某自认为是组织者,拿到了 15000 元的“分红”,于某和冯某各分得 10000 元钱。此时,冯某认为汇票是自己冒险骗抢来的,功劳最大,分钱也应该是最多的。这样一来,他们便又起了内讧。

思来想去,三人终于决定,剩

下的 12 万 5 千元钱由冯某保管,他们一起来花。而后,三人买了一辆车,又各自买了一套价值千元的西装,开着车从南京到上海再到北京,一路观光游玩,直到挥霍掉所有的钱后,才分道扬镳,各自逃散。

假汇票被辗转使用,嫌犯难逃法网

购得这张“克隆”汇票的马某,也没有闲着,他又以 28 万元的价格将该汇票抵给了一位私人老板。而这位老板拿到这张汇票后,就到一砖厂抵账购买了建筑用砖。砖厂方面又使用此汇票购买了煤炭,而煤炭经销商持该承兑汇票到银行兑现时,经出此惠票的银行核对后查处其为克隆票,就立即报了案。

枣庄市公安局市中公安分局经侦大队迅速成立专案组,进行立案调查。而此时,王某、于某、冯某在将骗

来的 16 万元挥霍一空后,早已闻风而逃。

不过,2010 年时,犯罪嫌疑人王某、于某终于落网,但狡猾的冯某却逃脱了。随即,专案组将冯某列为网上重点逃犯,并加大了侦破力度。警方多次走访冯某的家人、朋友,劝其尽早自首以求宽大处理。但他并没有听取劝告,而是一意孤行,继续藏匿。

最终,专案组通过一系列侦破手段,得知冯某躲在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一个偏远的山村,遂决定南下对其

实施抓捕。专案组民警历时九天,行程六千里,在离富源县的一个偏僻小山村里,将正在某电厂干活的冯某抓获。

已过而立之年的冯某没想到,自己最终还是没能逃出法网,冯某说:“在逃亡的这几年中,我都没能在已经瘫痪的父母身前尽孝,更没能教育抚养我的三个孩子。犯下大错,后悔终身!”

通讯员 贾斌 吴敬安 记者 徐萌

大车趴窝

23 日上午 11 点左右,记者在人民路发现一辆大车横在路中央,给来往车辆的通行带来很大不便.据了解,该车出现故障,横在路中央也属无奈。

记者 李淼 摄



“清网行动”清出 AB 级传销头目

嫌犯交代:直接上下线都是自家亲人

本报枣庄 9 月 25 日讯(通讯员 刘阳河 记者 徐萌)随着“清网行动”深入开展,滕州市公安局经侦大队的办案民警四下河北省任丘市,在当地警方的协助下,将以经营某品牌化妆品为名,拉人头骗取入会费 160 万余元和 28 万余元的 A 级传销头目袁某、B 级传销头目袁某某同时抓获。据审讯,袁某与袁某的直接上下线都是自家亲人。

家住河北省任丘市的袁某 2005 年被其侄子以经营某品牌化妆品为名,拉下水从事传销活动。加

入传销组织后,袁某马上将自己的两个女儿同时发展为下线,组建自己的传销网络。2006 年 12 月,袁某将其传销组织迁入滕州市,继续拉人头骗取入会费(交入会费 3000 元成为会员),袁某因此由会员、推广员、培训员、代理员做到了 A 级代理商。

袁某传销组织中的一员袁某某,与袁某是表兄弟,他被自己的妻子蛊惑进传销组织。袁某通过发展其哥哥扩大了自己的下线数量,并做到了 B 组代理员。随着下线数量的增多,袁某

和袁某某分别非法获利 160 万余元和 28 万余元。

2008 年 9 月,随着滕州市公安局打击传销活动的深入开展,该传销组织中,包括袁某某妻子在内的多名骨干分子被抓获, A 级头目袁某和 B 级头目袁某某相继浮出了水面。此时,狡猾的袁某、袁某某望风而逃。

为尽快抓获袁某、袁某某二人,滕州市公安局经侦大队将两人列为网上逃犯,进行全国追捕。随着全国追逃专项行动的深入开展,无处躲藏的两人只得潜回家

中,办案民警掌握线索后,先后四次到任丘市进行抓捕,在当地警方的协助下于 9 月 24 日将两人抓捕归案。

“从袁某二人的传销组织可以看出,他们的直接上下线都是自己的亲人。通过自己的亲人再拉拢更多的亲朋好友加入传销组织,骗取他们的钱财,来圆自己的发财梦。这种‘杀熟’的诈骗伎俩,很容易引发父子相向,亲友反目,不但伤害了家庭,还严重危害到社会稳定。”经侦大队办案民警黄成虎说。

水龙头里流出死虫

近百户居民买水吃

本报枣庄 9 月 25 日讯 (记者 崔维成)家中的自来水管流出死虫、沙子,面对这种情况,市中区胜利东路安全西巷和太平巷的近百户居民只得去四处买水吃。

9 月 22 日,市民张先生拨打本报热线反映,最近他每次打开家里的自来水龙头时,都会流出来一些小虫子的尸体和沙子,现在食用的水都是从别的地方买来的。“市区限时供水的时候水就不太干净,现在限时供水结束了,没想到水中还是有杂物。”据张先生讲,现在他家里喝的水都是纯净水或者在有邻居家井里买来的水,而家里接的自来水只能用来洗衣服、涮拖把,“有时水看上去很干净的时候也用来刷碗,总感觉不放心。”

记者 9 月 23 日下午来到张先生的家中,张先生用水桶接了一些自来水,记者看到,刚接的自来水中有一只长约 8 毫米的黑色虫子,还有一些虫子的尸体和泥沙。“平常的水差不多都是这样,混有泥沙不说,还有虫子的尸体。”张先生说。随后张先生带着记者来到了他的邻居家,张先生接了一勺子水放在桶里沉淀,过了十秒钟桶底就出现了一些沙子和一只死虫。

据张先生的邻居讲,她家中的自来水刚开始是白的,但流淌一会之后就变成黄的了,现在她每两天就得骑自行车到北山附近去买水。她还告诉记者,这种情况不是个别现象,胜利东路两侧的居民都遇到了这种情况。

索要香烟未成

竟雇凶打伤人

本报枣庄 9 月 25 日讯 (通讯员 李福田 记者 徐萌)一读高一的男生向校友索要一盒香烟不成,从而引发矛盾,竟然雇凶将校友打伤。

据了解,在滕州市某中学读高一的郑某,很早就染上了烟瘾,在学校经常避着老师抽烟。因为父母所给的生活费有限,所以,郑某买不起烟时,就经常向同一学校就读的高二学生李某索要香烟。9 月 22 日早上,郑某再次向李某索要烟抽,这次李某一口回绝了他。

因为此事,自觉折了面子的郑某非常恼怒,由此两人便产生了矛盾。郑某多次想报复李某,但是,无论从年龄上,还是从体格上自觉不如对方。想到仅凭自己一个人的力量是无法实施报复的,就在这时,郑某想到了曾通过同学认识

的社会青年吴某。

郑某把自己打算报复李某的想法告诉了吴某,听完后,吴某满口答应,并保证可以再找几名社会青年一起去报复李某。惟一的要求便是郑某要请吴某与其他的几名社会青年吃饭,郑某满口答应。9 月 23 日下午,酒足饭饱后,郑某便与吴某一起,携几名社会青年,乘学校放学时间,来到学校门口。在郑某的指认下,吴某和四五名社会青年一拥而上,对李某一阵拳打脚踢,其中有两名和李某要好的同学,看到李某被围着打,便上前劝阻,也遭来了一顿打。

随即,围观学生拨打了 110 报警电话,滕州市公安局北辛派出所迅速处警。后经法医鉴定,李某等人被打成人体轻微伤。目前,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。